责任编辑 陈宏光 E-mail:lszk99@126.com

www.shfzb.com.cn

每有引人关注的社会事件、法律问题发生,律师往往能在第一时间给出提示、提供服务。我们为读者采集律师对这些身边事的法 律解析,让您不用出家门就可享受"律师服务"。

"丁真"成网红 姓名遭抢注

律师:蹭热点的商标申请大概率会被驳回

据"央广网"报道,近日四川 理塘"甜野男孩"丁真在网络走红 后,他姓名的商标也被抢注。对此 律师表示,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 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

小伙突然成"网红"

今年十一月,来自四川甘孜理 塘的藏族小伙丁真, 因为一条不足 10 秒钟的短视频走红。

丁真的走红不仅带火了家乡理 塘以及整个川西的旅游,就连丁真 这个名字也成为不少人争抢的对

记者看到, 注册申请的丁真商 标已经有177个,涉及医药、食 品、家具等多类,这些商标包括 "丁真的世界""丁真的微笑"等 等。不过直正官方由请的——丁直 人职的理塘县文旅体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申请注册的只有 19 件 "丁真 珍珠"商标。

而据媒体报道,湖南一家申请 "丁真"商标的公司,商标证还未 下来,便向买方开价18.8万元, 还称该价格在24小时后可能向上 浮动。

这一事件也引发了市民的广泛

有市民认为: "商标应该是代 表一个品牌,它想要表达一些东 西,如果说你这个品牌跟丁真的这 种特性是符合的, 那你可以跟他去 合作, 但是你没有必要借助人家火 了之后去注册,这个是有一点过 了。"也有市民表示:"侵权了, 没有经过他本人同意。"还有市民 说: "商标应该以自己的产品特点 去认证,不应该拿别人的去蹭热 度。'

近日,记者电话联系了丁真所 在的理塘县文旅体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已经获 知相关信息,这些公司和个人注册 的丁真商标,如果侵犯到公司的利 益,他们会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

律师称有违诚实信用

律师黄锐也表示,这种并非以



资料图片

使用为目的而抢注他人已经具有一 定知名度商标的行为,属于无正当 "这明显超出了正 理由囤积商标。 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损公平竞争 的市场秩序。在2019年新修订的 商标法明确规定,不以使用为目的 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 回,同时诚实信用原则也是商标法 的基本原则,即遵守商业道德公平 竞争, 而恶意注册恰恰违反了这一 原则, 所以我们认为此类蹭热点的 商标申请被驳回的概率非常大。

另外,对于还未注册审查成功 的商标, 注册人就开始进行兜售的 行为, 黄锐律师表示, 这也是不成 "根据商标法的相关规定, 没有核准注册的商标是不享有专用 权的, 如果他人申请商标注册前已 经在某品类使用了该商标, 在原有 范围内继续使用也是受到法律保护

其实不只是丁真,近年来,一 些人名或者网红热词都被拿来注册 商标,例如"干饭人""耗子尾 汁"等,呈现了一种病态式的跟风 现象

但黄锐律师表示,这些网红、 热词的抢注带有明显的恶意注册意 图,因为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所以 被驳回的概率非常大。

另外, 涉及地名以及一些产品 功能性的商标也不能注册. "根据 商标法第十条以及第十一条的相关 规定, 县级以上行政区划的地名或 者是公众知晓的外国地名是不得作 为商标的,同时表明商标的质量或 者功能、功效、重量、数量等这些 特点的也是不能够作为商标进行注 册的。

据了解,对于商标抢注、倒卖 囤积等问题,国家知识产权局表 示,将进一步缩短商标审查周期, 提高商标审查质量,严厉打击商标 恶意注册和囤积行为。同时,完善 商标审查制度,提高商标工作标准 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张晓磊 郭帷)

买"特效药"美容险毁容

律师:出售"三无产品"须担责

据《大庆晚报》报道,爱美之 心人皆有之, 崔女十为了变得更加 漂亮, 经人介绍购买了一种"特效 卖家自称有祛斑、美白等功 效,长期使用效果更佳。

崔女士使用后,脸部红肿蜕 皮, 医生说是药物过敏, 卖家却说 是正常现象,双方为此僵持不下, 近日记者对此事进行了采访。

投诉:

用美容药后脸部红肿

28 岁的崔女士,在一家辅导 机构当老师,脸色发黄且有雀斑, 尽管经常做美容,可皮肤情况没啥

"两个月前,一位学生家长送 我两瓶药,用完雀斑淡化了很多, 学生家长说,她是托朋友从齐齐哈 尔买的,据说是一位老中医自己配 一组药两瓶,售价310元,听 说长期使用效果好,我就又买了8

半个月前, 崔女士将药涂抹到 脸上后,感觉火辣辣的,当时她也 没在意,第二天发现,脸部竟然掉 了一层皮

崔女士说,因为脸部受伤,她 只能请假休息。卖药的小张说,掉 皮是正常现象,缓几天就好了。

崔女士也琢磨, 既然有祛斑和 美白功效, 掉皮也可能很正常, 但 是朋友怀疑她用的是三无产品。

- 周时间过去了, 脸部情况越 来越糟, 医生说是药物过敏。

采访中记者看到, 崔女士脸部 大片红肿, 右脸脱皮严重, 平时只 能用口罩进行遮挡。

卖家:

好心帮忙货款退一半

崔女士多次联系卖药的小张, 起初对方还解释,后来就找各种理 由敷衍,最后干脆不接电话了。

12月25日下午,小张告诉记 "我朋友的爸爸是老中医,去 年我去朋友家,她爸帮我配的药,

我用后效果挺好, 崔姐也是朋友介 绍,她买药我就赚了几百元钱,纯 粹是帮忙。前几天我俩视频, 崔姐 脸上确实过敏了, 我猜测是她皮肤 太敏感,可崔姐说药是三无产品, 还说我卖假药,让我赔她 10000 元 钱的损失,不给就告我。"

对此, 崔女士表示, 自己说的 都是气话,自己买药是为了祛斑和 美白,没想到差点毁容;小张则认 为,她是好心帮忙,赔钱有点冤。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沟通, 小张 认识到,尽管药不是自己配的,却 是自己卖的,而且也赚了钱。

经协商,双方各退一步,小张 同意退一半的钱,崔女士表示认

律师:

销售三无产品须担责

《产品质量法》规定,产品或 者其包装上的标识必须真实,有产 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 有中文标明 的产品名称、生产厂名和厂址;根 据产品的特点和使用要求,需要标 明产品规格、等级、所含主要成分 的名称和含量,用中文相应予以标

需要事先让消费者知晓的,应 当在外包装上标明,或者预先向消 费者提供有关资料; 限期使用的产 品,应当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 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

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 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 的产品,应当有警示标志,或者中

韩忠义律师称, 生产、销售 "三无"产品,违反《产品质量法》 相关规定,可向行政主管部门投 诉,责令其改正;也可以将产品, 送法定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对其质量

如经检验认定为不合格产品, 生产和销售等人员将面临罚款、没 收违法所得处罚,贩卖三无药品金 额较大或造成严重后果的,需依法 承担刑事责任。

宠物伤人赔钱就行?律师:造成严重后果可能要担刑责

据《检察日报》报道,2020 年 12 月 15 日,河南省鹤壁市山城 区石林镇后柳江村一名3岁儿童在 街上玩耍时,被邻居家的看门狗咬 伤后不治身亡。警方介入调查后, 以涉嫌过失致人死亡罪将狗主人郭 某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 步侦办中。

狗咬了人,狗主人可能以为赔 钱就行了。但是从法律角度来看, 并非这么简单。宠物伤了人, 可能 带来什么样的法律后果? 宠物主人 可能会面临哪些法律责任? 狗咬死 了人, 主人真的要承担刑事责任 吗?可能涉及哪些罪名?带着这些 问题,记者采访了相关专家。

北京王玉梅律师事务所律师谭 思聪对记者表示, 民法典侵权责任 编设专章规定了饲养动物损害责 任。民法典第 1245 条规定, 饲养 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 动物饲养

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但是,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 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的, 可以不 承担或者减轻责任。

"这意味着发生宠物伤人事 般将由宠物主人承担赔偿责 任。但在一些特殊情况下, 宠物主 人可以免责或减责。"谭思聪进一 步解释,在宠物主人合理看管宠物 的情况下,如果他人出于故意对 猫、狗等宠物进行刺激、挑衅、伤 害而受伤,或是擅自进入他人家中 被宠物咬伤,或者低估了动物性格 的不稳定性, 逗弄一些看起来比较 温顺的宠物时受伤的, 都属于受害 一方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讨失的情 况,宠物主人可以不承担或者减轻

不按规定养宠物引发事故, 对宠物主人的责任认定有何影响? 谭思聪告诉记者, 如果狗主人不按 养犬管理条例、治安处罚管理条例 等规定要求养狗遛狗,没有采取必 要的安全措施,比如出门遛狗没有 成年人牵着、在人群密集的地方没 有给狗带嘴套等,那么一旦发生伤 人事件,就没有免责的可能。

记者杳阅资料发现、目前很多 地方都出台了养犬管理条例,内容 因地方特点各有差异。例如规定禁 人区,北京市规定公园、学校、公 共绿地、社区公共健身场所等区域 禁止遛狗; 上海市规定不得带狗乘 坐公共交通工具或进入学校、医 院、文化娱乐场所等区域。这意味 着如果宠物在这些禁入区伤人,宠 物主人是不能免责的。上海、深圳 等地还对牵引绳的长度进行了规 定,如果长度不符,即使给狗系了 牵引绳也会被视为"违反管理规

定"。同时,各地也有一些通用的

硬性规定,比如外出遛狗时要系牵

引绳、乘坐电梯要主动避计等。因 此,养狗的人应了解掌握当地的法 规政策,尽到应尽的义务

对较易发生的宠物伤害儿童事 谭思聪特别指出,对于认知水 平尚不足够的儿童来说, 监护人要 履行好监护责任,比如避免儿童挑 逗他人宠物。如果监护人没有尽到 监护义务,导致儿童受伤的,宠物 主人的赔偿责任可能会被减轻。

他特别提醒,如果孩子被宠物 咬伤, 监护人和宠物主人都有制止 宠物的持续性侵害、将孩子及时送 医的责任义务。

"此外,不能简单认为宠物伤 人就是赔钱了事,在情节严重的情 况下,也可能涉及刑事责任。"武 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莫 洪宪解释道, "如果宠物导致他人 重伤、死亡等极其严重的后果,且 宠物主人存在一定的过错, 就可能 构成过失致人重伤、过失致人死亡等

她举例说明了宠物主人可能存在 过错的情况, 比如没有采取必要的安 全措施、明明知道宠物比较凶猛或有 攻击性还将其带到户外、宠物突发攻 击性行为没有及时制止、宠物伤人后 没有及时将伤者送医等。

"如果放任禁止饲养的烈性犬等 危险动物造成多人伤亡, 甚至可能构 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可能 面临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甚 至死刑。"

莫洪宪进一步分析, 之所以宠物 伤人可能面临刑事处罚,是因为宠物 伤人导致致人重伤、死亡等严重后果 时,宠物主人仅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或 接受行政处罚, 其违法成本太低, 不 足以产生震慑而促使其极力避免恶性 事件发生,不足以实现预防犯罪的效

(白鸥 詹鹏扬)